

● 冯中一 主编

诗歌艺术教程

SHI

GE

YI

SHU

JIAO

CHENG

I052

103

B363\2

诗歌艺术教程

主编 冯中一

撰稿 冯中一 鹿国治 王邵军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0·济南

268

诗 歌 艺 术 教 程

冯中一 主编

山 东 教 育 出 版 社 出 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8.5印张 2插页 196千字

1990年10月第1版 1990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5328—1010—0/G·855

定 价 2.95元

前　　言

生活在诗的国度里，又欣逢呼唤史诗的振兴年代，我们的心始终是与诗海的潮汐共起伏，与诗花的荣替同开合的。

非常幸运的是，从1979年以来，我们所在的学校，多次开设了新诗研究的选修课，并连续招收了现代诗歌研究生。我和鹿国治、王邵军同志，便在教学与研究过程中，结下了师生之缘，加深了诗友之谊，对于诗歌的创作原理、发展道路、美学评价等方面问题，共同进行广泛涉猎、系统探讨，且随时作为讲稿或专论，整理成文字材料。

近来，我们从积累的文字材料中，选出有关诗歌艺术的规律性问题，分列为十三章，沿着基本理论和创作训练的逻辑顺序，予以充实提炼，撰写成这本简明教程式读物。其目的，是在社会主义文艺的“二为”方向、“二百”方针的指引下，和青年诗歌爱好者、写作者，一同研究新诗创作、鉴赏与评论等方面的基本问题，为新诗的繁荣，新人的成长，略效绵薄之劳。

在边教边学和边写的较长时间里，主要是从1985年至现在，有关诗歌知识及其美学研究的书籍，陆续出版了许多，因想到我们这本“起了早五更却赶了个晚集”的《诗歌艺术教程》，如何能够跻身于诗歌专著之林呢？于是考虑到所写内容既然来自教学实践的需要与几次反复的试验，那就突出它入门引路的特点，为学习诗歌创作提供一个知识框架和概念体系，以收循序

渐进、按图索骥之效。尽管只是一个雏型，还缺乏科学性、规范性的根底，但总比泛泛而论，凌虚蹈空，更多一些参考价值。这个小小的奢望，不知能否成立，能否体现出来，尚祈专家、读者明鉴指谬。

这十三章书稿，是我们三人分工协作的产物。第一至五章，由我执笔；第六至十章，由鹿国治同志执笔；王邵军同志参与了前五章与第十章的起草工作，并撰写了十一、十二、十三等三章；最后由我作了一些补充、修改和统一润色。这样写法的好处，是能够集思广益，取长补短，使内容更充实丰厚；缺点是难免有重要疏漏、个别重复或文笔不够协调之处。我们愿听到多方面的批评意见，再作弥补修正。

冯中一 1990年春节于山东师大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置身于最美的事业

——了解诗的性质，提高美学修养…………… 1

第二章 呼唤人们心灵的春天

——探讨诗歌特点，掌握基本艺术规律…………… 14

第三章 善于捕捉智慧的机缘

——重视诗的灵感，加强艺术构思…………… 42

第四章 曲径通幽，别开洞天

——诗歌意境的创造…………… 64

第五章 更深广而精微地表现内心世界

——发展诗的意象艺术…………… 81

第六章 跨在狂恣的翅膀上遨游

——关于想象的作用、特点和规律…………… 104

第七章 “我愿生双翅，捕逐出八荒”

——想象力的训练和发挥…………… 126

第八章 编织绚烂的诗歌彩锦

——多样化地运用诗歌抒情方式…………… 141

第九章 构筑丰姿繁彩的诗歌殿堂

——讲求诗篇结构的精美…………… 169

第十章 不断更新着的诗情载体	
——识辨诗歌语言的包容性和时代感	190
第十一章 凤凰，在思想的天空飞翔	
——注意当代诗歌创作的哲理倾向	219
第十二章 放开艺术创造的视野	
——正确对待外国诗歌的引鉴	235
第十三章 陌生而奇异的青春躁动	
——新诗现代艺术追求的几个特征	250

第一章

置身于最美的事业

——了解诗的性质，提高美学修养

可能出于偏爱，也可能有些夸张，我们总觉得感受诗美，创造诗美，是置身于最美的境界中，可使审美情操得到最积极有益的培养。

一、诗美，是诗歌第一位的要素

诗美是凝缩化了的自然美和艺术美，作为一种诗的属性，我们能够很自然地感受到它的存在。

它回荡在生活的海洋和大地上：清晨花叶捧举的露珠，傍晚云霞飘舞的彩练，海港碧波掀动的喧哗，山村牧笛筛落的宁静……处处洋溢着的是令人神往的自然美。

它活跃在艺术的百花园中：当我们看到木刻小品《蒲公英》，画中那个小姑娘坐在草地上，饶有兴趣地吹着一支蒲公英，让花羽随风飘扬；当我们欣赏贝多芬的《田园交响曲》，曲中美丽的大自然，鸟语花香，笼罩着一种光与音柔和相融的气氛。我们会为它们中间那充满着童稚与幻想、流露着欢快与

憧憬的诗的境界所陶醉，感受到一种悦目赏心的艺术美。

凝缩自然美和艺术美的诗，来自生活而又向各种艺术领域流注，从而人们对一切美的事物，都惯于用富有“诗意”和“诗味”的词句来加以品评。而作为这种美的最高结晶的诗歌艺术本身，当然更集中体现着美的精华，具备极丰富的审美价值。

“云中的神呵，雾中的仙，／神姿仙态桂林的山！／情一样深呵，梦一样美，／如情似梦漓江的水。”贺敬之的《桂林山水歌》^①妩媚妖娆、情思悠悠，使我们感受到祖国山水之美，如同进入一个崭新的艺术画廊，获得余味无尽的诗情美、画意美。这是美化了的风景。

“象云一样柔软，／象风一样轻，／比月光更明亮，／比夜更宁静——／人体在天空里游行；／不是天上的仙女，／却是人间的女神，／比梦更美，／比幻想更动人——／是劳动创造的结晶。”艾青的《给乌兰诺娃》^②，用清浅鲜美的语言，为我们展现出妙曼柔软的人体美、幻想美。这是升华了的舞蹈。

“‘我给叔叔买票吧，／阿姨。’／接着，／缓缓地，／缓缓地，／人丛中举起一只柔嫩的手臂——／中华民族那银色的希望，／正高擎在孩子的掌心里……”赵恺的《镍币》^③，从一个七岁儿童替不买车票的叔叔买票这样一个小小的细节上，捕捉到生活中的情操美，心灵美。这是提高了的诗的速写。

诗与美是不可分割的，美是诗的灵魂和神彩。比起认识作用、教育作用来，诗的审美作用总是占第一位的。诗人们的事业就是从社会生活中让“诗揭开帷幕，露出世界所隐藏的美”^④。正是从这种意义上，我们确定了“诗是最美的事业”这一命题。

“最美的事业”并不是什么溢美之辞，因为，诗是把宇宙间最美的生命——人及其感情，直接作为表现对象的；而人这最美的生命又是诗歌艺术创造的主体，他具有按照美的规律创造一切的能力。所以诗人既能把生活中的精华提炼为诗的内容，又能按照美的规律为诗歌雕塑美的形体，诸如美的结构、美的意境、美的语言、美的旋律，等等。

内容美制约着形式美。诗不仅是分行押韵的美词丽句，而应该是生活中真、善、美的最高化身。艾青在《诗论》中，对诗的本质特征作了富有象征意味的描述：

我们的诗神，是驾着纯金的三轮马车，在生活的
旷野上驰骋的。

那三个轮子，闪射着同等的光芒，以同样庄严的
隆隆声震响着的，就是真、善、美。

——《诗论·出发三》第171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版。

可以说，诗神是多么尊贵而又平凡，她自由地驰骋在我们“生活的旷野”上，主要靠审美的力量，即运转起饱含着真情和至理的有声有色的精美形象——那“纯金的三轮马车”来感染、引导我们，乃至进入我们每一个人的心灵深处，使我们不能不深深铭感到：诗美，是诗歌第一位的要素！

诗人李瑛经过长期的创作实践和深入思考，对于诗与美的关系，获得了极深刻的认识。他有这样一段论述：

可不可以此说诗是精神美的一种表现形式，因此，
诗人所从事的工作，就是创造人的精神美的一种崇高的
劳动。那么，让我们深刻认识美的教育作用、力量
和价值，让我们在所生活的活跃的社会中，积极地发
现那些美好的事物，并把它们以生动的美的形象表现

出来吧——因为从某种意义来说，人们需要诗就是需要美。

——《李瑛诗选》自序

诗人不但阐明了美的真谛、美的功用，而且要满怀信心地付诸实践，积极行动。这对于诗美是诗歌第一位的要素的含义，恰好是有说服力、又有感召力的小结。

二、诗美，是渗透心灵的普遍艺术

诗，既然作为真、善、美的最高化身，并以美的形式唤起我们美感经验的共鸣，因而它具有渗透心灵的普遍艺术的性质。从整个艺术领域来看，诗是无所不在的，诗美在处处流芳溢彩。

对此，我们可以从历史的、现实的和艺术的各种角度加以思考。

（一）从历史发展上看，诗是民族文化的精魂

“自有人类以来就有诗的存在”^⑤。诗作为最古老的语言歌唱艺术，一直在和人类生活中美的追求联系在一起。

我国是一个诗的国度。诗作为我们民族文化生活中的一个极其重要的内容，时时展现着我们这个古国的悠久历史和民族的璀璨文化。在漫长的古代，祭神，要唱诗；恋爱，要赠诗；诸侯会盟，要赋诗；唐代甚至实行“诗赋取士”。至于民间歌谣，则已成为表情达意和求乐慰苦的重要工具，一唱百和，广泛流传。我们能从《诗经》的大部分篇什中，感受到我们古老民族坚强勤劳的性格和当时社会文明所及的高度；我们能从屈原《离骚》那奔腾无羁的想象里，窥见染着浓烈巫术色彩的楚汉

文化的特征；我们能从大量的唐诗中，体察到积极进取的壮阔胸怀、丰富多彩的文明盛世。而无论是宋词、元曲、都作为那一时期思想、生活的艺术结晶，追随着整个社会意识形态的前进脚步，留下民族文化发展演变的轨迹。

让我们把目光投向西方。荷马史诗，以赞美人的美丽和智慧、颂扬人与自然冲突时的以人为本的思想，体现了希腊人的崇尚向往，放射出希腊文化的不朽光辉。之后，但丁的《神曲》、弥尔顿的《失乐园》、歌德的《浮士德》，以及雪莱、拜伦的诗歌都象灿烂的明星，辉映在他们各自民族的上空。有“俄罗斯诗歌的太阳”之称的普希金，则被公认为俄罗斯的第一位作家。

当我们把诗放在东西方文化史上来考察的时候，不能不想起美国诗人惠特曼的一段话：“看来好象奇怪，每一个民族的最高凭证，是它自己产生的诗歌……对于任何国家的伟大性的最后估计……必须严格等到它能够相称地在它特有的、第一流的诗歌之花中表现出来的时候。”^⑥这是诗人的真切体验，是对诗作为民族文化精魂的深刻概括。

（二）从现实看，诗是时代精神的强光

希腊神话中的大力士安泰，只要永不离开土地，他就会有力量立于不败之地。同样，一个优秀的诗人，“个人的痛苦与欢乐，必须融合在时代的痛苦与欢乐里”^⑦。这样，他的诗才能显得更激越、更壮阔，才能以思想的深度与活力凝聚起和闪动着时代精神的强光。

时代精神是指一定历史阶段代表人民向上的情操、意志和理想的精神状态与主要思想倾向，即符合时代发展、前进、要求的精神，人民思想发展的主流。任何一个社会，任何一个时

代，当以一种新的姿态横空出世时，诗必然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反映这个社会和时代的精神。

上面提到的惠特曼，之所以为人们所称道，就是因为他反映了美国历史大变革时期的精神。与惠特曼同时代的美国著名舞蹈家邓肯从惠特曼的诗《我听见美洲在歌唱》中感到了美国精神在其中跳动：

当我读惠特曼的这首诗的时候，我在想象中仿佛看到美国在跳舞。……它完全不同于轻浮淫荡的爵士乐节奏，它倒象颤抖着的美国灵魂在奋勉向上，努力通过劳动达到和谐的生活，我在想象中看见的这种舞蹈，也没有任何狐步舞或者查尔斯顿舞的痕迹——倒象是儿童活泼跳跃的步伐——跃向高峰，跃向未来的伟大成就，跃向足以表现美国的伟大生活的境界。

——《邓肯自传》

舞蹈家诗一般地感受到了惠特曼诗歌中的精华——世纪初美国不断开拓的渴望和精神。真正的属于时代的诗，就应该这样，创造新的时代的形象，记录新的时代心灵的波动。

这一点，在中国新诗史上也表现得很明显。从郭沫若的《女神》，到艾青的《火把》，从贺敬之的《放声歌唱》，到公刘的《仙人掌》、舒婷的《祖国啊，我亲爱的祖国》，不管其格调是高亢、悲壮，还是柔和、忧伤，只要是这个时代优秀的作品，就会渗透着这个时代的精神。

今日的中国，正处在伟大变革的时代。改革开放，既带来了经济的富足，也带来了精神的解放，感知的自由。封闭的观念在蜕变，现代生活的渴望，开拓创新的寻求，在不断滋长。诗，理应呼应中国九十年代的这种气度与精神，从张学梦的《开

放之歌》中，我们感到了这种气度和精神的存在：

但歌唱吧，歌唱这一次升华，歌唱
开放的野视，感知的自由，脑系的解放，
歌唱这国民精神的纪念日，人格升迁的纪念日。
来啊，爬上这新隆起的没有神祇的山岗，
这认同，这加入，这在春天王冠觉醒的思想，
都预示着：一个湿漉漉分娩中的伟大与辉煌。

当然，诗的时代精神，并非只是描写伟大变革的脚步，更在于追寻伟大时代心灵与精神的轨迹。尤其是，进入九十年代，随着国与国之间交往的增多，世界变得越来越相互依存。在这种情况下，诗更应面向开放的宇宙，获得一种全球意识与自存意识，这也是时代精神的一个方面。郑敏的《诗人的心愿》就从心灵空间的开拓上，反映了我们时代的精神：“究竟是让高山变矮／大河变浅／进入我狭窄的视野／还是我们睁大眼睛／去寻找他们？／是让太阳减弱它的光辉／可怜我的衰弱的视力？／还是我们医好自己的目光／去赞美光芒四射的太阳？”

不断寻求，自强，立足自身而又面向宇宙，显示了诗人开放的视野。中国当代的诗人们，理应拥抱这开拓创新的现实，创造出这时代伟大而独特的音响。雪莱在《诗辩》中有段话说得好：“一个伟大民族觉醒起来，要对思想和制度进行一番有益的改革，而诗便是最为可靠的先驱、伙伴和追随者。”⑧至今，这种要求仍然是一个正直诗人对于他的时代所应尽的神圣义务。

（三）从艺术表现上看，诗是各类艺术审美判断的核心

在整个文学艺术领域，诗的强烈的抒情和飞腾的想象，象两束激光，给其他艺术作品以耀目的照射。属于空间的建筑艺

术，号称“立体的诗”，它对比例、色彩、和谐等方面的要求，它巧于“借景”而创造更深的艺术境界的设计，不是能唤起人们诗情画意的联想吗？属于时间的音乐艺术，不必说那些为诗谱写的歌，即使乐曲本身，也往往是优美的抒情诗。它的流动性的音乐语汇，便与诗歌意象的“视觉和弦”取得声情并茂、因声会意的许多方面的一致，有些作曲家自己就把作品命名为“音诗”或“交响诗”。其他如绘画、雕塑、摄影、舞蹈、体操等等，莫不与诗情诗韵密致交融，而发挥其深永的艺术魅力。

在文学领域，诗更强有力地向其他文学样式渗透。

散文，往往是不分行的诗，它把诗的情趣和境界作为自己的审美追求。《史记》曾被鲁迅称为“无韵之《离骚》”；唐宋八大家的散文，也大都富有浓郁的诗意。当代作家杨朔更是有意以诗为文，他的许多散文都可以当作诗来品味、欣赏。还有一种体裁——散文诗，使诗的精神在散文的疏落有致的风韵中，焕发出更精妙的感染启发作用。

小说是以塑造人物为己任的，但它又包涵着诗的哲理味。古今中外一些优秀的长篇巨制，莫不以题材的壮阔、哲理的精辟、诗情的宽厚，获得了史诗般的价值。普希金还直接称他的长诗《欧根·奥涅金》为“诗体小说”。当前小说创作的革新，也有一种情节淡化、意识流动、富于诗的象征暗示的追求。

戏剧更是与诗亲密无间。古代西方的学者们，如亚里斯多德、贺拉斯等就在自己的著作中把悲剧和喜剧列入诗的研究范围之内；现代西方的学者们，也大都喜欢把剧作家称为戏剧诗人。戏剧的构思规律、典型人物性格和心理活动，以及其简洁、含蓄的台词等等，大都包含着诗的情味。我国发展成为杂剧、

传奇的戏曲文学，实际上也是以诗的道白和唱词作为结构的主体部分。“诗剧”这一现代文学样式的出现，更证实了以诗为内核的戏剧艺术的特殊功能。

通过以上历史渊源、现实意义和艺术的审美判断三个方面的思考，可知诗歌作为人民生活、智慧的美，的确是具有渗透心灵的普遍艺术性质。今天，当我们把诗歌提高到建设精神文明、塑造美好心灵的高度来认识它的地位和作用时，重温黑格尔“诗在一切艺术中都流注着”“诗艺术是心灵的普遍艺术”^⑨这样的警句，可以大大增强繁荣诗歌创作的历史责任感，为献身人类这一最美好的事业而心情振奋，无比自豪！

三、诗美，是我们崇高的美学修养

我国素有重视“诗教”的悠久传统。孔子当年恳切地劝导青年们：“小子何莫学夫《诗》？《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⑩我们除却他借《诗经》来维护封建礼教的消极说教外，还应看到他对诗的社会作用的积极评价，那就是通过学习诗歌，可以激励志气，认识生活，互相感化，用批评讽刺促进背恶向善。

在科学文化高度发展、精神文明之花迎春绽发的今天，我们要能真正地感受诗美、创造诗美，则更需要站在时代精神的高处、社会潮流的前端，把最崇高的审美情操培养起来。也就是说，我们要在共产主义思想的指导下，以先进战士的思想境界，来提高诗的美学修养。

为此，要从以下几个环节，提出修养的严格要求：

首先，在诗中应注意学习诗人的品德，把学诗和作人结合

起来。

诗人应该是品德很高尚的人。沈德潜所说：“第一等襟抱，第一等学识，斯有第一等真诗”^⑪，揭示了“诗品出于人品”的基本规律。

因此，我们要自觉地置身于诗歌这一最美的事业中来，不能仅仅醉心于章句的华美，更要接受诗人品德、智慧、胆略、风趣等的熏陶与启迪。严阵同志的一段自述，具有实际的启示意义：

大凡一个年轻人开始学着写诗时，总喜欢去堆砌一些生活现象和搬弄一些美丽的辞藻，认为那就是诗。我自己也经历了这样一个阶段，其实这是对诗的误解。在这几年短短的创作实践中，使我感到：诗要写多，并不困难，但要写好，却不是容易的事。一个写诗的人政治情绪饱满，立脚点高，把人民和整个世界都放在自己心里，才能从最朴素的生活深处窥视到最崇高宏大的东西。^⑫

这明白告诉我们，追求诗美不能舍本求末，仅仅限于形式辞藻的雕虫小技；缺乏美好的心灵，决不能写出好诗，成为真正的诗人的。只有“一颗心似火”，才能“三寸笔如枪”，战士诗人郭小川战斗的诗魂和业绩，正是可资取法的榜样。

第二，在诗的创作实践中，应不断磨练敏锐的艺术直觉，提高开掘生活与心灵奥秘的审美创造力。

诗歌掌握世界的方式，主要是靠以感情为主的想象活动来进行的。诗人在审美思想的引导下，常常是通过敏锐的艺术直觉，达到艾青发现和描绘的那种奇妙境界，在那里“自然与生命有了契合，旷野与山脉日夜喧谈，岩石能沉思，河流能絮语